

目录

第一部分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部门概况

第二部分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部门 2020 年部门
预算编制说明

第三部分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部门 2020 年部门
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表

四、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五、部门收支总表

六、部门收入总表

七、部门支出总表

八、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科目分类）

九、“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十、部门绩效目标表

十一、项目年度绩效目标表（本级）

十二、部门对下绩效目标表

十三、政府采购表

十四、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第一部分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主要职能：1、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方面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拟订、执行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方面相关政策。2、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3、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落实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负责相关争议调处工作。负责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平台建设和维护。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乡镇（街道）开展自然资源 and 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4、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落实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有关资产收益。5、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落实自然资源发展规划、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承担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承担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工作，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6、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

并实施。推进主体功能区制度，组织编制并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有关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组织编制城乡规划并实施，承担城乡规划管理责任。组织编制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7、负责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生态修复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治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8、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落实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严格执行耕地占补平衡制度。9、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管理工作。10、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并按防护标准实施。承担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检测和预报预警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11、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管理矿产资源储量及压覆矿产资源，按照权限管理矿业权。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12、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管理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13、承办上级交办督办的自然资源违法

案件。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违法案件。14、统一领导和管理新平县林业和草原局。15、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16、职能转变。新平县自然资源局要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17、有关职责分工。与新平县水利局、新平县交通运输局在河道采砂管理方面的职能分工。新平县水利局负责河道采砂许可，对河道采砂影响防洪安全、河势稳定、堤防安全负责；新平县交通运输局对河道采砂影响通航安全负责。由新平县水利局牵头，会同新平县自然资源局、新平县交通运输局等部门，负责河道采砂监督管理工作，统一编制河道采砂规划和计划，负责河道采砂的水上执法监管，保障河道内砂石资源合理开发利用。

（二）机构设置情况

新平县自然资源局属独立核算的行政单位，内设 6 个股室，下属 4 个国土分局和 8 个国土所。

（三）重点工作概述

1、国土空间规划工作：（1）开展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做好五级三类规划工作，按要求做好“一张图”平台建设；全面落实耕地保护责任目标，确保全县耕地面积不减少，

质量不下降。（2）在完成生态红线调整自查报告的基础上，做好下一步的勘界定标工作；做好项目规划审查工作。

2、土地收储工作：（1）做好重大项目、重点项目及民生工程项目如新平大开门至戛洒高速公路建设项目、墨临高速新平段建设项目征地拆迁工作；启动永金高速建设项目征地拆迁工作。（2）根据 2020 年供地计划，做好昆钢生活区、云铜生活区和新平三中二期等项目用地的收储工作；完成批而未征土地征地拆迁工作；完成已收储土地的平整、电力迁改及储备土地的外围围栏设置工作。

3、项目用地供应：（1）做好重点项目、民生项目等项目用地组件报批工作。2. 做好具体建设项目划拨供应、设施农用地备案、临时用地审批等工作。3. 继续做好批而未供土地处置工作。

4、城乡规划设计工作：（1）配合好棚户区改造项目、县医院改扩建项目及美丽县城建设和生态旅游文化示范区规划编制及建设项目推进工作；协助好民族文化中心建设项目、110 米大道改扩建项目、西片青宸幼儿园建设项目等推进工作。（2）完成西片区整体城镇化市政建设项目纳溪安置点修建性详细规划的编制、新平县古城建设项目修建性详细规划的编制、子湖建设规划文本编制等工作。

5、地籍管理：（1）按要求完成问题图斑核查、数据库修改更新工作。（2）加快推进新平县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整改工作。（3）做好《不动产权籍调查表》审核工作和国家涉密基础测绘成果资料提供使用审批业务工作。

6、不动产登记工作：（1）加快存量房地数据整合成果

验收工作，完成数据库建设。（2）积极与税务、房产、政务局等部门协同配合，推进房产交易系统、不动产登记系统、征税系统的信息相互共享；加快实现不动产登记与房屋交易缴税“一窗受理、并行办理”。（3）开展“三档合一”工作和不动产补充权籍调查（修补测）工作。

7、土地开发整理：（1）做好已经批复 7 个增减挂钩项目实施方案复垦工作前期调查工作，确保项目在 2020 年 6 月底前完成复垦工作。（2）做好平掌乡曼干等 2 个村、老厂乡太和村土地整治项目申报与实施工作。（3）在“三调成果”基础上，进一步做好补充耕地后备资源调查与项目包装储备工作，为有计划开发补充耕地及实现占补平衡做好长远规划与保障。（4）继续做好土地复垦方案评审、收集与复垦费用监管、协议签订与资金催缴、验收与退费管理等工作，确保青山绿水与生态恢复。

8、矿产资源开发管理工作：（1）做好 2020 年度矿山储量动态测量及矿山开采现状实地测量、矿业权人信息公示及实地检查工作；继续开展好矿业权联勘联审、矿山生态环境综合评估工作，提升矿业权日常审批效率。（2）做好安全生产工作，严禁超层、越界等违法行为发生，消除各类安全隐患。

9、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争取上级给予项目资金和技术支持，提升我县地质灾害防治水平；做好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工、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和地质灾害隐患点搬迁与治理工作。

10、执法监察工作：（1）健全网格化动态巡查网络，完善以村为基础的国土资源信息网络，弥补动态巡查在人手、

区域、周期方面的不足。（2）扎实开展 2020 年度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确保年度内违法违规案件整改落实到位，立案查处结案率达 95%以上。

第二部分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我部门编制 2020 年部门预算单位共 1 个。其中：财政全供给单位 1 个；部分供给单位 0 个；特殊供给单位 0 个；自收自支单位 0 个。财政全供给单位中行政单位 0 个；参公管理事业单位 0 个；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 0 个。截止 2020 年 12 月统计，部门基本情况如下：

在职人员编制 106 人，其中：行政编制 56 人，事业编制 50 人。在职实有 106 人，其中： 财政全供养 106 人，财政部分供养 0 人，非财政供养 0 人。

离退休人员 27 人，其中： 离休 0 人，退休 27 人。

车辆编制 2 辆，实有车辆 2 辆。

二、预算单位收入情况

（一）部门财务收入情况

2020 年部门财务总收入 2,049.8745 万元，全部属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与上年部门财务总收入 1,487.4154 万元对比增加 562.4591 万元，增幅为

37.81%，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 3 月我县机构改革，部门合并，人员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0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2,049.8745 万元，全属本年收入。上年结转 0 万元。本年收入中，全属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级财力 2,049.8745 万元，专项收入 0 万元，执法办案补助 0 万元，收费成本补偿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成本补偿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与上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1,487.4154 万元对比增加 562.4591 万元，增幅为 37.81%，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 3 月我县机构改革，部门合并，人员增加。

三、预算单位支出情况

2020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2,049.8745 万元。财政拨款安排支出 2,049.87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98.3745 万元，与上年 1,461.7930 万元对比增加 436.5815 万元，增幅为 29.8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 3 月我县机构改革，部门合并，人员增加；项目支出 151.5 万元，与上年 25.6224 万元对比增加 125.8776 万元，增幅为 491.28%，主要原因是积极开展土地整治项目，增加项目资金支出。

（一）财政拨款安排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情况

2020 年财政拨款安排支出 2,049.8745 万元，主要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565

万元；卫生和健康支出 133.523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5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23.987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2.7984 万元。

（二）财政拨款安排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情况

2020 年财政拨款安排支出 2,049.87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98.3745 万元，在基本支出中：工资福利支出 1640.050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16.998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3256 万元；项目支出 151.5 万元。

四、市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情况

（一）列入市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清单项目情况
无项目情况。

（二）与中央配套事项
无事项。

（三）按既定政策标准测算补助事项
无补助事项。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说明
无基金预算。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编制了政府采购预算，共涉及采购项目 8 个，采购预算资金 75.5 万元。

七、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0 年基本支出预算 1,898.3745 万元，与上年 1,461.7930 万元对比增加 436.5815 万元，增幅为 29.8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 3 月我县机构改革，部门合并，人员增加；项目支出预算 151.5 万元，与上年 25.6224 万元对比增加 125.8776 万元，增幅为 491.28%，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积极开展土地开发整理项目，增加项目资金支出。

（一）部门“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说明

2020 年本单位“三公”经费安排 19.6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11.4 万元，与上年 15 万元对比减少 3.6 万元，减幅为 2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2 万元。与上年 3 万元对比增加 5.2 万元，增幅为 173.33%，主要原因是 2019 年 3 月我县机构改革，部门合并，增加车辆 1 辆，增加费用。

（二）基本支出预算增减变化情况及变动原因说明

2020 年基本支出预算 1,898.3745 万元，与上年 1,461.7930 万元对比增加 436.5815 万元，增幅为 29.8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 3 月我县机构改革，部门合并，人员增加，支出费用相应增加。

（三）项目支出预算增减变化情况及变动原因说明

2020 年项目支出预算 151.5 万元，与上年 25.6224 万元对比增加 125.8776 万元，增幅为 491.28%，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积极开展土地整治项目，增加项目资金支出。

八、其他公开信息

（一）专业名词解释

无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变化情况及原因说明

2020 本单位年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216.9984 万元，与上年 106.75 万元对比增 110.2484 万元，增幅为 103.28%，主要原因是 2019 年 3 月我县机构改革，部门合并，人员增加，财政预算经费增加，支出费用增加。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国土资源局固定资产 2,746.0581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其中房屋 12641.01 平方米、价值 2101.1075 万元，公务用车 2 辆、价值 44.8347 万元，其他固定资产 600.1159 万元。

（四）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无

（五）2020-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附表（预算公开表 10）

第三部分：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2020 年 2 月 8 日